

上海雅创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背景

受国际政治、经济形势等因素影响，汇率和利率波动幅度不断加大，外汇市场风险显著增加。因公司业务持续发展，外币付汇金额逐年增长，为更好的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基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业务需求，适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二、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外汇交易业务概述

1. 业务概述

(1) 远期结售汇业务，是指公司与银行签订远期结售汇合约，约定将来办理结售汇的外汇币种、金额、汇率和期限，在交割日外汇收入或支出发生时，即按照该远期结售汇合同订明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结汇或售汇业务；

(2) 外汇期权业务，是一种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是否拥有按照规定汇率买进或者卖出一定数量外汇资产的选择权，期权买方在向期权卖方支付相应期权费后获得一项权利，即期权买方在支付一定数额的期权费后，有权在约定的到期日按照双方事先约定的协定汇率和金额同期权卖方买卖约定的货币，同时期权的买方也有权不执行上述买卖合同。

2. 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目的

随着公司主营业务规模的增长，公司及子公司采取外汇结算的业务规模预计将逐步增加，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锁定汇兑成本，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具体情况，适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加强公司的外汇风险管理。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用于支付供应商的采购款项，锁定采购成本，公司挑选与主营业务经营密切相关的简单外汇衍生产品，且衍生产品与业务背景的品种、规模、

方向、期限相匹配，符合公司谨慎、稳健的风险管理原则。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及子公司将会合理安排资金使用。

三、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额度、期限、投资品种及授权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总额度不超过任意时点投资总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 500 万人民币，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 10,000 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审议的最高额度。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涉及的外汇币种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外汇币种相同，包括但不限于美元、日元等。交易对手方为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品种具体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

董事会申请股东大会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外汇衍生品业务交易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的交易文件，由财务部负责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外汇交易业务的具体办理事宜。

四、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因公司业务持续发展需要，外币付汇金额逐年增长，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支付币种存在兑换操作，继而会造成公司的外汇风险敞口。为此，公司及子公司拟充分运用外汇衍生品工具，用于支付供应商的采购款项，锁定采购成本。以降低或

规避汇率波动出现的汇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因此，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具有必要性。

公司制定了《外汇交易及外汇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对业务操作原则、业务审批权限、业务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控制程序、信息披露和档案管理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切实有效，因此，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具有可行性。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能够在一定程度上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强财务稳健性。

五、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引起外汇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履约风险：公司会选择拥有良好信用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作为交易对手，履约风险较小。

4、操作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

5、法律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6、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收期内收回，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六、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管理措施

1、公司制定了《外汇交易及外汇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业务操作原则、业务审批权限、业务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控制程序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

2、严格控制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交易规模，确保在董事会授权额度范围内进行交易；

3、公司及子公司将认真选择合作的金融机构，在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操作过程中，财务部门将根据与金融机构签署的协议中约定的外汇金额、汇率及交割期间及时与金融机构进行结算；

4、公司财务部门具体经办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交易事项，负责方案拟订、资金筹集、业务操作、日常询价和联系及相关账务处理，在出现重大风险或可能出现重大风险时，及时向公司总经理提交分析报告和解决方案，同时向公司董事会秘书报告；

5、为防范内部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所有的外汇交易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并严格按照《外汇交易及外汇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保证制度的执行。

七、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可行性分析结论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围绕公司及子公司实际业务需求进行的，以具体经营活动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利率波动风险为目的，符合公司稳健经营的需求。公司已制定了《外汇交易及外汇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计划所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的，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具有可行性。

上海雅创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